

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电路改造项目

合同书

合同编号：

甲方(采购人)：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

乙方(供应商)：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6年4月13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

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

一、项目名称：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电路改造项目

二、工程地点：西安高新一中实验学校内

三、工程内容：厨房设备灯具线路改造

四、合同价款确定方式：含税完全综合单价

第二条 施工依据

一、施工合同；

二、成交通知书；

三、响应文件及其附件；

四、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五、图纸；

六、工程量清单；

七、工程量清单报价；

八、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施工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三条 工程期限

一、计划工期：自合同签订起 35 个日历日。

二、质保期：两年（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如遇下列情况，经甲方现场代表签证后，工期可相应顺延

1、在施工中如因连续停电、停水 8 小时以上或连续间歇性停水、停电 3 天以上（每次连续 4 小时以上），影响正常施工；停水停电 2 天以上；

2、因台风暴雨飓风等不可抗力的因素；

3、法律规定的其他不可抗力因素。



四、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延迟的，不得请求顺延工期。

第四条 工程价款、结算及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暂定）：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陆仟伍佰元整

（小 写）：¥186500.00 元

2、工程款支付方式

（1）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完整、合规、符合财政评审要求的全套结算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竣工图、变更签证、工程量计算书等）；甲方在收到乙方完备的结算资料后审核并报送财政评审机构。

3、工程取得结算评审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结算评审审定价款的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两年）届满且乙方履行完毕全部保修义务后甲方无息返还。

3、工程结算以财政结算审定价款据实结算。

4、合同范围外变更价款调整方式：

因非乙方原因的工程变更签证，造成增加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其对应的综合单价按下列方法确定。

1) 合同中已有适用的综合单价，按合同中已有的综合单价确定；

2) 合同中有类似的综合单价，参照类似的综合单价确定；

3) 合同中没有适用或类似的综合单价，由乙方提出综合单价，甲方确认。

第五条 建筑材料、设备的供应和采购

一、工程材料、设备由乙方采购。

二、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和试验报告才能用于工程，甲方认为乙方提供的材料需要复验的，乙方应按要求提供复验报告。经复验符合质量要求的，方可用于工程；复验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应退货处理，其复验费和退货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本项目选用的主要工程材料、设备及重要部位的装饰材料，乙方须报送甲方进行审核，甲方对选用的材料设备有认质和选用的决定权。



第六条 本项目拟派 曹晨 为项目经理，联系电话：15389183639，身份证号：610115199107183527；拟派 师光辉 为技术负责人，联系电话：13572222957，身份证号：610115199112272778。

第七条 工程验收与保修

一、工程验收时间：以甲方上级确定验收时间为准。

二、工程具备隐蔽条件，乙方先进行自检，并在隐蔽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验收。验收合格，甲方现场代表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乙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乙方予以整改后再交由甲方重新验收，整改期间工期不顺延。

三、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乙方按国家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及竣工验收报告(含竣工图、隐蔽工程签证和现场签证单及保修书等)。验收合格的，双方进行交接，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及时返工，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返工导致工期延误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四、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的水利水电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的“合格”标准。

五、工程质量保修

(1) 保修范围

乙方对本合同项下全部施工内容承担质量保修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厨房设备线路、灯具线路、配电箱(柜)、开关插座、电缆电线、桥架管线等全部电气设备及安装工程。因乙方施工质量、材料缺陷或安装不当引发的任何问题，均属于保修范围。乙方对同一质量问题维修后，该部位的保修期自维修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

(2) 保修响应

一般保修事项：乙方在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应在 4 小时 内派员到达现场核查，并在 24 小时 内开始维修。

紧急抢修事项：涉及漏电、跳闸、短路、断电、异味、冒烟、火花等可能危及人身安全或影响学校正常教学、生活的紧急情况，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并立即组织抢修。

保修完成后，乙方应填写维修记录(含故障原因、维修方案、更换材料清单等)，由甲方签字确认。



同一质量问题经两次维修仍未解决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相关设备或材料。

(3)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维修费、材料费、管理费等）由乙方承担，甲方可直接从应付工程款或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乙方未在本条约定的时效内派员到达现场；

乙方派员后未能在合理期限内完成维修；

乙方明确拒绝履行保修义务。

(4) 因乙方保修不及时或维修不当造成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第八条 安全施工

乙方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承担全部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乙方人员（含雇佣人员、劳务分包人员）、乙方机械设备、施工工艺、临时设施、材料存放等引发的所有安全责任。因乙方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毗邻区域发生的任何人身伤亡、财产损失事故，均由乙方独立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及经济赔偿，若因此导致甲方对外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全额追偿，并可直接从应付工程款中扣除。

第九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协助提供施工所需水、电、但具体费用由乙方承担；
- 2) 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地下管线的改造，绿化挖移；
- 3) 协助切断水、电源、为乙方创造必要的施工条件；
- 4) 按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督促乙方落实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措施；
- 5) 对施工工作提出指导性建议或意见促使施工顺利进行；
- 6) 负责施工现场工作的监督、检查；
- 7) 做好公安、城管、工商等相关部门的协调工作，保证施工顺利进行；
- 8) 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并索取相应的发票；
- 9) 根据工程范围内工作的具体要求，安排乙方完成与上述工作有关的临时性任务。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 乙方应设置施工过程中必要的办公场所，并保证所有参与上述工作的人员必



须统一着装，配挂“工作人员”胸牌；

2) 按工程管理规定向甲方提供进度计划，统计报表和工程事故报告，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噪音等的管理规定；

3) 保证施工现场清洁，负责人行道维护工作；

4)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及甲方确认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施工；

5) 遵守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制度，设专职安全员，负责维护施工现场安全，做到安全文明施工等；

6) 完善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条件，施工机械、设备须检验报告，严格按照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的规定组织施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安全事故隐患；

7) 在工程实施期间，乙方应做好施工现场的安全警示标志、安全通道的合理布置、材料与设备的存放与保管、消防设施的安全有效、施工现场的照明与防护以及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规定的其他工作；

8) 按约定收取工程款并出具相应的发票；

9) 工作人员应服从甲方的领导、监督和管理，遵守工作制度和纪律，依法施工，文明施工；

10) 施工过程中发生的各种不安全事故或人员伤亡，造成的责任、费用等由乙方完全承担；

11) 指派专职项目经理负责联系和处理施工工作的有关事项，参加协调会，协调合同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并配备专职安全员每日巡视现场，安全员必须持证上岗；

12) 及时向甲方汇报工程进度及安全情况；

13) 完成甲方交办的与工程范围内有关的其它临时性工作。

第十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的违约责任：

1、未能按承包合同的约定履行自己应负的责任。除竣工日期得以顺延外，还应赔偿因此发生的实际损失；

2、工程中途停建、缓建或由于设计变更以及设计错误造成的返工，应采取措施弥补或减少损失。同时，赔偿乙方由此而造成的停工、窝工、返工、倒运、人员与机械设备调迁、材料与构件积压的实际损失；



3、甲方因实际需要可在未正式验收前使用部分工程，该使用行为不视为甲方对工程质量的认可，亦不免除乙方任何质量保修责任。如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在使用中发生损失，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乙方主张损失系甲方使用不当造成的，由乙方承担举证责任。

二、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时竣工的，每延期一日应按合同暂定金额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从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无故延期15日以上视为根本性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除应全额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工程款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金额10%的违约金。

2、因乙方原因导致合同解除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继续完成未完工工程，所产生费用超出原合同价款的差额部分，由乙方承担。

3、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强制性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10日内无偿返工、修理或更换。乙方拒绝返工、返工后仍不合格或逾期未完成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修复，所产生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结算总价15%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 (1) 工程存在重大质量缺陷，经返工仍无法达到合格标准；
- (2) 乙方使用不合格材料、设备，经甲方指出后拒不更换；
- (3) 工程存在安全隐患，经甲方或主管部门责令整改后拒不整改。

4、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构成根本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支付的全部款项、撤场，并按相应款项支付违约金：

- (1) 逾期竣工超过15日；
- (2) 工程质量存在重大缺陷，经返工仍不合格；
- (3) 擅自转包或违法分包；
- (4) 发生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 (5) 拖欠农民工工资引发群体性事件，造成严重社会影响；
- (6) 法律规定的其他根本违约情形。

合同解除后，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赔偿责任，乙方的质量保修义务不因合同解除而免除。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二条 纠纷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产生纠纷，如协商无法解决，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监督和管理

1.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四条 补充条款

1. 乙方应按时发放农民工工资，甲方有权监督乙方在支付当期进度款中发放农民工工资。如乙方未按时发放农民工工资，影响到本工程的质量和进度，甲方有权从剩余进度款中按乙方所拟的工资额度直接发放农民工的工资，并按发放金额的50%从乙方的剩余工程款中扣除予以处罚。乙方因农民工工资发放问题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可视情节严重程度对乙方进行惩戒性处罚，甚至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责任。

2. 乙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被媒体进行负面曝光，对项目产生负面影响，每出现一次甲方处以伍万元整的处罚。且甲方可视情节轻重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且追究乙方因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3. 乙方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应处理好扰民和民扰的工作，出现扰民应第一时间解释说服，出现民扰则应尽快处理，不得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出现一次在主管部门上访或国家省市政府上访则处以壹拾万元整的处罚。且甲方可视情节轻重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且追究乙方因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4. 乙方应按照工程所在地及工程性质的要求购买工程保险，如不购买保险则结算时将对应的保险费用扣除。

5. 乙方对自有职工或外聘职工或农民工附有全部管理责任，因上述人员发生纠



纷或问题，乙方对其全权负责。

6、乙方对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场地内或施工场地周边人员安全负有全部责任，出现任何事故或问题乙方应积极主动处理。且甲方可视情节轻重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且追究乙方因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

7、乙方应严格执行市建尘治发（2017）3号文，西安市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关于印发西安市建筑工地和两类企业扬尘污染防治措施的通知，西安市水利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措施，扬尘污染防治应达到文件要求的达到6个百分百，7个到位。如不能达到相关标准则甲方结算时将对相应的相关费用予以扣除。

第十五条 附 则

一、甲方代表为 朱鹏程，乙方代表为 曹晨。

二、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两份。自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采购人：西安高新第一中学（公章） 供应商：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

公司（公章）

地 址：西安高新区浐河以南，西沣路以西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西路招商局丝路中心第一幢3单元9层30914室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710026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朱鹏程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9-89232566

电 话：15809231909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安临潼区人民西路支行

帐 号：61050110372900000338

帐 号：26176301040005803



附件：安全生产合同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 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电路改造项目（项目名称）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以下简称“甲方”）与 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一、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二、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条款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施工人员的1%~3%配备安全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项目总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乙方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它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三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三、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四、其他

本工程安全生产合同作为 西安高新一中实验中学电路改造项目 施工合同附件，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和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以下为盖章页，无内容

采购人：西安高新第一中学实验中学（公章） 供应商：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

地 址：西安高新区沣河以南、西沣路以西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港务西路招商局丝路中心第一幢3单元9层30914室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710026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朱鹏程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29-89232566

电 话：15809231909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

公司西安丝路科学城支行

安临潼区人民西路支行

帐 号：61050110372900000338

帐 号：26176301040005803



附表一

建设工程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项目明细

类别	项目名称	具体要求
文明施工与 环境保护	安全警示标志牌	在易发伤亡事故（或危险）处设置明显的、符合国家标准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现场围挡	(1) 现场采用封闭围挡，高度不小于 1.8m； (2) 围挡材料可采用彩色、定型钢板，砖、砼砌块等墙体。
	治污减霾	(1) 公示牌 (2) 密目网等其他措施、材料
	十牌二图	包含工程概况牌、管理人员名单及监督电话牌、安全生产牌、消防保卫牌、文明施工牌、节能标识牌、治污减霾公示牌、治污减霾包抓牌、建筑企业进城劳务人员须知牌、维权信息告示牌及施工现场总平面图、工程效果图。
	企业标志	现场出入的大门应设有本企业标识或企业标识。
	场容场貌	(1) 道路畅通； (2) 排水沟、排水设施通畅； (3) 工地地面硬化处理； (4) 绿化。
	材料堆放	(1) 材料、构件、料具等堆放时，悬挂有名称、品种、规格等标牌； (2) 水泥和其他易飞扬细颗粒建筑材料应密闭存放或采取覆盖等措施； (3) 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品分类存放。
	现场防火	消防器材配置合理，符合消防要求。



		垃圾清运	施工现场应设置密闭式垃圾站，施工垃圾、生活垃圾应分类存放。施工垃圾必须采用相应容器或管道运输。
临时设施		现场办公生活设施	(1) 施工现场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保持安全距离； (2) 工地办公室、现场宿舍、食堂、厕所、饮水、休息场所符合卫生和安全要求。
		施工现场临时用电	<p>配电线路</p> <p>(1) 按照 TN-S 系统要求配备五芯电缆、四芯电缆和三芯电缆。 (2) 按要求架设临时用电线路的电杆、横担、瓷夹、瓷瓶等，或电缆埋地的地沟。 (3) 对靠近施工现场的外电线路，设置木质、塑料等绝缘体的防护设施。</p>
		配电箱开关箱	<p>(1) 按三级配电要求，配备总配电箱、分配电箱、开关箱三类标准电箱。开关箱应符合一机、一箱、一闸、一漏。三类电箱中的各类电器应是合格品。 (2) 按两级保护的要求，选取符合容量要求和质量合格的总配电箱和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p>
		接地保护装置	施工现场保护零线的重复接地应不少于三处。
安全施工	边洞口交叉	楼板、屋面、阳台等临边防护	用密目式安全立网全封闭，作业层另加两边防护栏杆和 18cm 高的踢脚板。
		通道口防护	设防护棚，防护棚应为不小于 5cm 厚的木板或两道相距 50cm 的竹笆。两侧应沿栏杆架用密目式安全网封闭。



高处作业	预留洞口防护	用木板全封闭；短边超过 1.5m 长的洞口，除封闭外四周还应设有防护栏杆。
	电梯井口防护	设置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门；在电梯井内每隔两层（不大于 10m）设置一道安全平网。
	楼梯边防护	设 1.2m 高的定型化、工具化、标准化的防护栏杆，18cm 高的踢脚板。
	垂直方向交叉作业防护	设置防护隔离棚或其他设施。
	高空作业防护	有悬挂安全带的悬索或其他设施；有操作平台；有上下的梯子或其他形式的通道。
作业层护栏		作业层还需在护栏内侧加设一道小孔安全网。
临边防护		外侧临街道时，除设计护栏、满挂密目网全封闭处理外，内侧还需加挂小孔安全网加强防护。
临边防护		挂架、爬架、悬挑架除用密目网全封闭处理外，内侧还需满加挂设小孔安全网防护。
基坑支护		基坑支护应根据支护结构形式、挖深、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地面载荷等制定边坡支护和临边防护实施方案。
外用电梯		外用电梯提升设备等楼层出入口防护门应采用工具式定型门、楼层呼叫器。



已标价工程清单

(供应商需将本清单标价后附在此处)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电气设备安装工程						
1	线槽	1. 名称:PVC 线槽 2. 规格:20*40mm [工作内容]. 安装	米	419	15.07	6313.07
2	配管	1.名称:PVC 线管 2 规格:PVC203. 配置形式:明配[工作内容] 1. 电线管路敷设 2. 穿引线	米	1633	18.13	29605.96
3	低压电气开关	L. 名称:微型断路器 2. 规格:iC65L-C20/4P VMAIn=30mA 3. 额定电流(A):4. 安装方式:轨道式安装[工作内容]安装 2. 接线 3. 本体接地	个	28	124.07	3474.05
4	成套配电箱	1. 名称:配电箱 2. 型号:6 回路塑料配电箱 3. 电压 (kV):380 4. 安装方式:明装[工作内容]1. 安装 2. 焊、压接线端子 3. 配电箱二次线连接 4. 本体接地	台	15	741.20	11117.96
5	电力电缆	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YJV-0.4/1KV-5*6mm2 [工作内容]电缆敷设 1. 82. 电缆防护	米	89	61.75	5495.75
6	电力电缆	座项目特征]1. 名称:电力电缆 2. 规格:YJV-0.4/1KV - 5*10mm2[工作内容]1. 电缆敷设 2. 电缆防护	米	325	79.16	25726.53
7	电力电缆头	1. 名称:电力电缆终端头 2. 规格:5 芯, A10mm2 [工作内容]1. 制作 2. 安装 3. 接地	个	63	54.66	3443.34
8	配线	项目特征]1. 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2. 型号:RVV-3*4mm [工作内容]1. 配线	米	86	9.19	790.20
9	配线	1. 配线形式:管内穿线 2. 型号:RVV-3*6mm [工作内容]. 配线	米	87	11.71	1018.58
10	配线	个项目特征]1. 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2. 型号:BV 线 3. 规格:4mm2[工作内容]1. 配线	米	3687	5.78	21310.12
11	配线	项目特征]1. 配线形式:线槽配线 2. 型号:BV 线 3. 规格:2.5mm2[工作内容]1. 配线	米	1258	4.59	5779.50



12	插座	1. 名称:单相三孔插座 2. 规格:250V, 16A3. 安装形式:明装 2. [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36	44.31	1595.22
13	插座	1. 名称:单相五孔插座 2. 规格:250V, 16A3. 安装形式:明装[工作内容] 1. 安装	套	27	43.00	1160.94
14	插座	1. 名称:单相五孔插座 2. 规格:250V, 10A[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19	36.80	699.26
15	插座	项目特征]1. 名称:单相九孔插座 2. 规格:250V, 16A[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6	67.46	404.76
16	普通灯具	1. 名称:LED 筒灯 2. 型号:开孔 90mm3. 规格:220V, 6W4. 安装形式: 嵌入式安装[工作内容]1. 开孔、 安装	套	32	84.95	2718.34
17	普通灯具	1. 名称 :LED 筒 灯 2. 型 号 : 开 孔 110mm3. 规格 :220V, 8W4. 安 装 形 式:嵌入式安装[工作内容]1. 开 孔、安装	套	39	97.10	3786.92
18	普通灯具	1. 名称:防爆灯具 2. 规 格:220V, 10W3. 安装形式:明装 [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32	160.35	5131.28
19	荧光灯	1. 名称:防爆单管 LED 灯 T 2. 规格:1*18W, 1200mm 3. 安装形式:明装[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46	150.42	6919.46
20	荧光灯	1. 名称:格栅灯 2. 规格:2*14W, 600*600mm 3. 安装形式:嵌入式安装 [工作内容]1. 安装	套	98	113.08	11081.51
21	小电器	1. 名称:单眼电蒸包炉 2. 容量 (V · A):380V. P>9KW [工作内容]1. 本体安装	台	2	1266.27	2532.54
22	小电器	1. 名称:电饼铛 2. 容量 (V · A):220V, P≥5KW [工作内容]1. 本体安装	台	3	841.63	2524.88
23	小电器	1. 名称:台式电扒炉 2. 容量 (V · A):220V, P≥9kw [工作内容]1. 本体安装	台	1	1167.97	1167.97



24	小电器	1. 名称:全自动豆浆机 2. 容量:220V,V=20L[工作内容]1. 本体安装	台	1	712.50	712.50
25	小电器	1. 名称:双门热风消毒柜 2. 型号:720L,1200*700*1900mm 3. 容量:220V,V=20L [工作内容]1. 本体安装	台	2	1551.17	3102.34
					0.00	0.00
2	给排水工程				39.84	2589.35
26	塑料管	1. 材质:PPR 给水管 2. 规格:DN20,1.6MPa3. 连接形式:热熔连接 4. 安装部位:室内 5. 介质:给水	米	65	21.82	763.53
27	塑料管	1. 材质:PVC 排水管 2. 规格:DN50 3. 连接形式:粘接 4. 安装部位:室内 5. 介质:污水	米	35	46.55	698.32
28	阀门	1. 名称:角阀 2. 规格、压力等级:DN20, 1.6MPa 3. 连接形式:螺纹连接	个	15	15.07	6313.07
29		其他费(措施费、税费等其他完成本项目所必须的一切杂费)	项	24500.00		
合计					186500.00 元	

注: 供应商投标报价应综合考虑措施费、税费、招标代理服务费、工程验收费、环境保护工程专项费保险费等各项费用。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中辉昊阳(陕西)建设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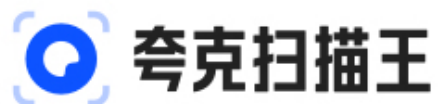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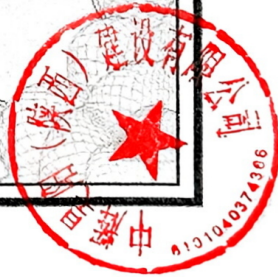
账户号码: 26176301040005803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人民西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师雯静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7910115333201

2023年05月08日



极速扫描, 就是高效

